

# 东莞美维电路有限公司土壤和地下水 2025 年度自行监测报告公示简本

**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称:** 东莞美维电路有限公司

**联系人:** 庄晓琴 15019091011

**企业概况:** 东莞美维电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2 月 24 日, 地址位于东莞市东城街道山湖路东城段 28 号, 占地面积 122891.48 平方米, 是 TTM 成员之一--迅达科技企业(香港)有限公司属下企业, 主要从事印制电路板的加工生产, 镀种为镀铜、锡、镍、金, 年产印制电路板 2040 万平方英尺, 专业制作高精密度, 大尺寸印制电路板的专业制造厂, 产品主要适用于电脑、网络设备、通信设备等行业。企业特征污染物: 砷、锡、铜、铅、镍、银、氰化物、氟化物、甲醛、苯、甲苯、二甲苯、乙苯、苯乙烯、石油烃(C10-C40)、丙酮、氨氮、阴离子表面活性剂。

**自行监测报告编辑单位:** 广东正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(具体地址: 东莞市东城街道东科路 38 号 C1 栋 101 室  
联系人: 梁耀伟)

**实施监测时间:** 土壤监测 2025 年 8 月, 地下水监测 2025 年 3 月、2025 年 5 月、2025 年 8 月、2025 年 10 月。

**监测结论:**

一、共布设土壤点位 7 个, 共采集土壤样品 8 个(含 1 个现场平行样), 土壤监测项目包括 pH 值、砷、镍、铜、铅、银、锡、氰化物、氟化物、甲醛、苯、甲苯、乙苯、间二甲苯+对二甲苯、邻-二甲苯、苯乙烯、丙酮、石油烃(C10-C40)。所有土壤样品的检测结果浓度低于《土壤环

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（试行）》（GB36600-2018）第二类用地筛选值或计算的筛选值。

二、共布设地下水井 5 个（其中 1 个对照点），分季度采样，G2 和 G4 为一季度采样一次，G1、G3 与 G5 采样时间为半年一次，地下水检测项目包括 pH 值、浊度、镍、铜、砷、锡、铅、银、阴离子表面活性剂、氨氮、氰化物、氟化物、甲醛、苯、甲苯、乙苯、间、对-二甲苯、邻-二甲苯、苯乙烯、丙酮、可萃取性石油烃（C10-C40）。超标情况：第一次监测（2025 年 3 月）地下水样品中，G1、G2、G3、G4、G5 浊度均超过《地下水质量标准》（GB/T14848-2017）III 类标准限值，G1、G2 的砷、铅和氨氮超过《地下水质量标准》（GB/T14848-2017）III 类标准限值，其余检测结果均满足 III 类标准限值或选用的限值。第二次监测（2025 年 5 月）样品检测结果，G2、G4 的浊度、G2 的氨氮超过《地下水质量标准》（GB/T14848-2017）III 类标准限值。第三次监测（2025 年 8 月）样品检测结果，G1、G2、G3、G4、G5 浊度超过《地下水质量标准》（GB/T14848-2017）III 类标准限值，G5 的 pH 和氟化物、G1、G2 的氨氮超过《地下水质量标准》（GB/T14848-2017）III 类标准限值。第四次监测（2025 年 10 月）样品检测结果，G2 的 pH、浊度、砷和氨氮、G4 的浊度、砷和氨氮超过《地下水质量标准》（GB/T14848-2017）III 类标准限值，其余检测结果均低于《地下水质量标准》（GB/T14848-2017）III 类标准限值或选用的限值。

三、土壤监测结论：土壤监测中，所有土壤样品的检测结果均未超过《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（试行）》（GB36600-2018）中第二类用地风险筛选值或计算的筛选值；

地下水监测结论：本项目地下水项目中的 pH、浊度、砷、氟化物和氨氮的检测结果显示超《地下水质量标准》（GB/T 14848-2017）Ⅲ类标准限值，其余检测结果均低于《地下水质量标准》（GB/T 14848-2017）中Ⅲ类标准限值或选用的筛选值。

# 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土壤和地下水自行 2025 年度监测报告公示简本

**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称：**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**联系人：**杜小姐

**企业概况：**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位于东莞市东城街道同沙科技工业园同振路 33 号，占地面积 250.3 亩（约 166868m<sup>2</sup>）；主要从事生产多层印制电路板。企业特征污染物：pH、铜、镍、锡、银、铅、甲醛、氰化物、氟化物、挥发性有机物（苯、甲苯、乙苯、间二甲苯+对二甲苯、邻二甲苯、苯乙烯、1,2,3-三氯丙烷、氯仿、四氯化碳、三氯乙烯、1,1-二氯乙烯、顺-1,2-二氯乙烯、反-1,2-二氯乙烯、1,1-二氯乙烷、1,2-二氯乙烷、1,2-二氯丙烷、氯乙烯、四氯乙烯、二氯甲烷、1,1,1,2-四氯乙烷、1,1,2,2-四氯乙烷、1,1,1-三氯乙烷、1,1,2-三氯乙烷、氯苯、1,2-二氯苯、1,4-二氯苯）、石油烃（C<sub>10</sub>-C<sub>40</sub>）。

**自行监测报告编辑单位：**广东华清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（具体地址：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西路 15 号宝豪科技大厦 1 栋 1302、1303 **联系人：**叶浩峰）

**实施监测时间：**地下水：2025 年 02 月、2025 年 04 月、2025 年 09 月、2025 年 10 月和 2024 年 11 月；土壤：2025 年 04 月

**监测结论：**

一、共布设土壤点位 7 个，共采集 1 频次，土壤样品共 7 个，土壤监测项目包括 pH 值、铜、镍、铅、银、锡、甲醛、氰化物、氟化物、挥发性有机物（苯、甲苯、乙苯、间二甲苯+对二甲苯、邻二甲苯、苯乙烯、1,2,3-三氯丙烷、氯仿、四氯化碳、三氯乙烯、1,1-二氯乙烯、顺-1,2-二氯乙烯、反-1,2-二氯乙烯、1,1-二氯乙烷、1,2-二氯乙烷、1,2-二氯丙烷、氯乙烯、四

氯乙烯、二氯甲烷、1,1,1,2-四氯乙烷、1,1,2,2-四氯乙烷、1,1,1-三氯乙烷、1,1,2-三氯乙烷、氯苯、1,2-二氯苯、1,4-二氯苯）、石油烃（C<sub>10</sub>-C<sub>40</sub>）。检测结果均低于《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(试行)》(GB36600-2018)第二类用地筛选值及其相应的推导值。

二、共布设地下水井7个，共采集4频次，地下水样品共24个，地下水检测项目包括pH值、镍、铅、铜、锡、银、可萃取性石油烃（C<sub>10</sub>-C<sub>40</sub>）、甲醛、氰化物、氟化物、挥发性有机物（四氯化碳、氯仿、1,1-二氯乙烷、1,2-二氯乙烷、1,1-二氯乙烯、顺-1,2-二氯乙烯、反-1,2-二氯乙烯、二氯甲烷、1,2-二氯丙烷、1,1,1,2-四氯乙烷、1,1,2,2-四氯乙烷、四氯乙烯、1,1,1-三氯乙烷、1,1,2-三氯乙烷、三氯乙烯、1,2,3-三氯丙烷、氯乙烯、苯、氯苯、1,2-二氯苯、1,4-二氯苯、乙苯、苯乙烯、甲苯、间二甲苯+对二甲苯、邻二甲苯）。地下水检出指标的浓度值均符合《地下水质量标准》（GB/T14848-2017）III类标准限值。

三、自行监测表明，企业地块土壤中检测项目含量均未超出本项目相应的风险筛选值；根据地下水环境调查结果，检出指标的浓度值均符合《地下水质量标准》（GB/T14848-2017）III类标准限值。